

灵宝市人民法院 2023 年政法转移装备  
采购项目

#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

LBGZ[2023]282-ZC169、豫财磋商采购-2023-1055

采购人：灵宝市人民法院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腾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二〇二三年十月

# 目录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	1
第二章投标须知 .....	7
第三章技术参数及要求 .....	30
第四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43
第五章合同文本格式 .....	51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	56

## 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

灵宝市人民法院 2023 年政法转移装备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 0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名称及概况

1. 项目编号：LBGZ[2023]282-ZC169、豫财磋商采购-2023-1055；
2. 项目名称：灵宝市人民法院 2023 年政法转移装备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184600.00 元

包号	采购条目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灵宝市人民法院 2023 年政法转移装备采购项目（一标段）	306000.00	306000.00
2	灵宝市人民法院 2023 年政法转移装备采购项目（二标段）	258000.00	258000.00
3	灵宝市人民法院 2023 年政法转移装备采购项目（三标段）	620600.00	620600.00

### 5. 采购内容及标段划分：

一标段：互联网法庭、KVM 切换器；

二标段：打印机、远程接访系统改造、无线耳麦、执法记录仪、定制档案柜等；

三标段：访客系统、X 光安检机、审判桌椅等。

具体采购清单及参数详见磋商文件

### 6. 采购范围：磋商文件内的所有内容，具体信息详见磋商文件内项目

采购需求；

7. 质量标准：执行国家及相关行业合格标准；

8. 供货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历天

9. 质保期：一、二、三标段质保期均为 1 年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1. 其他：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等政府采购政策。

##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承诺书）

2、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

5、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招标项目；（（①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会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查询企

业（省份默认全部）②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企业③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

6、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磋商，实行资格后审。

注：本次招标投标人可以同时报多个标段，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在投标时如果某一中标候选人在此项目中的多个标段均排名第一，取金额最大的一个标段为该投标单位的中标项目，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方式

1、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本项目没有报名环节，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

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操作手册：

<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00325/1d4d9bd4-82a2-4284-b2f7-428c4c69ef58.html>

办理 CA 证书：

<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11105/57b16af9-ab87-4395-a723-7758c628a3f8.html>

注：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三公管办[2020]2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采用全电子化招标，不

再收取招标文件费

2、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时间：2023年10月18日至2023年10月30日08时30分；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磋商供应商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磋商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每位磋商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 四、磋商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第6条的规定，磋商保证金不再收取。

#### 五、其他：

1、资格评（预）审部分：资格评（预）以响应文件为准，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同时，供应商要完善主体库。

2、评标打分部分：评标打分部分仍按照100分制原则进行，涉及到资格审查、企业荣誉、人员业绩、企业业绩等计分部分时，以供应商自行上传到响应文件中的相应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编制部分：在磋商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响应文件编制，在响应文件编制时，应明确将供应商企业基本情况、资质情况、人员情况、财务情况、业绩情况编入响应文件，便于进行资格

审查及评标打分以响应文件业绩信息为准，可使用电子营业执照。

4、我单位（采购人）严格按三财购【2021】9号文要求的时限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发出中标通知书，签订采购合同，上传采购合同。

5、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磋商文件下载等工作。因供应商操作不当等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磋商文件、无法磋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7、采购人不组织供应商踏勘现场。

六、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1、响应性文件递交截至时间（开标时间）：2023年10月30日08时30分；

2、开标地点：灵宝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评标二室（灵宝市金城大道农村信用联社12楼）。

七、发布媒体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全国招标采购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同时发布。

八、联系方式

监督机构：灵宝市人民法院督察室

联系电话：0398-8830173

采购人：灵宝市人民法院

联系人：高女士

电话：0398-8830209

地址：灵宝市函谷路北段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腾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13323983568

地址：河南省三门峡市市辖区五原路商会大厦 1702 室

(灵宝办事处)：河南省灵宝市步行街中段。

## 第二章投标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灵宝市人民法院 联系人：高女士 电话：0398-8830209 地址：灵宝市函谷路北段
1.1.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腾鼎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女士 联系电话：13323983568 地址：河南省三门峡市市辖区五原路商会大厦 1702 室(灵宝办事处)：河南省灵宝市步行街中段。
1.1.4	项目名称	灵宝市人民法院 2023 年政法转移装备采购项目
1.2.1	资金来源	省级专项资金
1.2.3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磋商文件内的所有内容，具体信息详见磋商文件内项目采购需求
1.3.2	质量标准	执行国家及相关行业合格标准；
1.3.3	供货期	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历天
1.3.4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

		<p>5、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其参与本招标项目；（①通过“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信用服务”-“失信被执行人”会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查询企业（省份默认全部）②通过“信用中国”网站（<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a>）“信用服务”-“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企业③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a href="http://www.ccgp.gov.cn/">www.ccgp.gov.cn</a>）-“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企业）；</p> <p>6、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磋商，实行资格后审。</p> <p>注：本次招标投标人可以同时报多个标段，但最多只能中一个标段。在投标时如果某一中标候选人在此项目中的多个标段均排名第一，取金额最大的一个标段为该投标单位的中标项目，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不接受
1.9	现场踏勘	由投标人或投标意向人根据需要自行组织现场踏勘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转包、分包均不允许）
1.12	偏离	允许
1.13	质保期	一、二、三标段质保期均为1年
2.1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采购人在招标期间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招

	其他材料	标答疑纪要、澄清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之日 5 天前
2.2.2	磋商截止时间	2023 年 10 月 30 日 08 时 30 分
2.2.3	投标人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 24 小时内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 24 小时内
3.1	构成响应性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3.3.1	磋商有效期	自磋商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4.1	磋商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磋商保证金。
3.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签章的，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5.1	开标地点	灵宝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评标二室（灵宝市金城大道农村信用联社 12 楼）
5.2	开标程序	（1）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a href="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a> ），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性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响应性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

		<p>时，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响应性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响应性文件不予开标、唱标。</p> <p>(3)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p>
6.1.1	磋商小组的组建	<p>磋商小组构成：专家 3 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采购人代表 1 人，经济、技术专家 2 人，开标前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专家库中抽取。</p>
7.1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中标单位	<p>■否，推荐 3 名中标候选人</p> <p>采购人确定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招标。</p>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付款方式及时间	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2	履约担保	无
3	采购预算价	<p>预算金额：1184600.00 元；</p> <p>一标段：306000.00 元</p> <p>二标段：258000.00 元</p> <p>三标段：620600.00 元</p> <p>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的，视为废标</p>
4	报价方式	1、本次磋商应以人民币报价。

		<p>2、本次磋商中，磋商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次报价，不得高于项目预算金额且不公开；</p> <p>3、磋商投标人可以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报价，通过交易中心系统以电子形式递交，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报价。</p> <p>4、最后一轮报价超过磋商控制价的为无效报价。申请单位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磋商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磋商废止。</p>
5	是否提供样品	否
6	投标无效条款	<p>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p> <p>(1) 响应性文件未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p> <p>(2) 报价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p> <p>(3) 响应性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p> <p>(4) 拒绝接受磋商小组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调整报价的；</p> <p>(5) 拒绝接受采购人延长磋商有效期要求的；</p> <p>(6) 响应性文件“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一致的；</p> <p>(7)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p>
7	政府采购政策	<p>1、投标人应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投标人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的“节能产品清单”并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 否则不予认可。评标时涉及节能产品的将按《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的规定执行。</p>

		<p>“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环境资源信息网、中国节能节水认证网发布，属于清单内的产品，投标人优先采用该产品。</p> <p>2、关于计算机办公设备，必须执行国家版权局、信息产业部、财政部等部门规定，投标人所投货物必须是国家信息部、版权局、商务部等部门认可的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p> <p>3、优先采购本国产品。采购进口产品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并依法办理论证、公示、审批手续。</p> <p>4、投标人应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时，投标人应当列明本项目中所投的“环境标志产品清单”并提供相关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予认可。评标时涉及环境标志产品的将按《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执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绿色采购网、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网发布，属于清单内的产品，投标人优先采用该产品。</p> <p>5、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必须执行财政部、工信部印发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暂行办法》，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报价给予20%的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提供证明材料，未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不予认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提供证明材料，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评标过程中</p>
--	--	---

		<p>不予认可。中标人如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并在投标时填写了中小企业声明函，若不能提供或提供的材料与投标时做出的声明不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中标人的中标资格，并对因其造成的损失进行追责。</p>
8	<p>电子化交易 注意事项</p>	<p>具体要求：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投标文件是投标人、供应商（以下简称“投标人”）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p> <p>电子化投标文件具体制作文件请点击  <a href="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00330/0bee15ca-16e7-4f3c-b1bb-de3e3a51032a.html">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00330/0bee15ca-16e7-4f3c-b1bb-de3e3a51032a.html</a>  进行下载。</p> <p>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p> <p>一、电子化投标</p> <p>（一）网上投标保证金的缴纳</p> <p>1、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p> <p>（二）电子化投标文件的签章</p> <p>1、投标人在生成电子化投标文件后，应对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p> <p>2、招标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投标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p> <p>（三）电子化投标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p> <p>1、投标人所上传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应是通过中心投标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地址：  <a href="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00330">http://gzjy.smx.gov.cn/bzzx/008001/20200330</a></p>

		<p>/0bee15ca-16e7-4f3c-b1bb-de3e3a51032a.html，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其中包含用于投标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投标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请投标人随身携带。</p> <p>注：投标人投报多个标段的，需要每个标段单独制作电子投标文件。</p> <p>2、电子化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p> <p>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投标文件无法上传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p> <p>技术联系电话：0398-3117095、3117871 主体库咨询电话:0398-3117815</p> <p>（四）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p> <p>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p> <p><a href="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a>），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等。</p>
--	--	---

		<p>2、电子化投标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投标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开标、唱标。</p> <p>3、电子化投标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p> <p>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投标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p> <p>（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p> <p>（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该投标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p> <p>（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p> <p>4、待所有投标人投标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投标文件进行唱标。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投标文件进行解密的，其投标文件不予接收、唱标。</p> <p>5、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人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人的</p>
--	--	--

		<p>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p> <p>6、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对电子化投标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投标人对质疑进行回复。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评标委员会。</p> <p>7、如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评标委员会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p> <p>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p> <p>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b>审查内容以投标文件为准</b>，其上传资料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同时，投标人请完善主体库</p> <p>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p>
--	--	--

## 1、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磋商。

1.1.2 本项目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出资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供货期、供货地点和质量标准

1.3.1 本项目采购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供货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本项目供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性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0 投标预备会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1 分包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 偏离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1)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投标人须知

- (3) 服务标准和要求
- (4)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5) 合同文本格式
- (6) 响应性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在获得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如有问题需要采购人澄清和解答，将需澄清及答疑内容以书面形式（加盖单位公章）在答疑递交截止时间前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只对书面问题做出答复，并将答复内容以公告的形式发布。

#### 2.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以变更公告形式通知所有已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投标人。

2.3.2 如果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会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变更公告，不再发纸质的变更信息。提醒投标人随时注意网上发布的信息。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看到信息，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3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竞争性磋商文件时有合理的时间考虑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应当至少在投标截止时间三个日历天前将变更时间以发布变更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该修改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 3、响应性文件

#### 3.1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3.1.1 响应性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见响应文件格式

#### 3.2 投标报价

3.2.1 本项目的磋商报价采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方式进行报价。

3.2.2 参考相关收费标准结合投标单位自身情况自主报价，但不得低于本企业成本。

3.2.3 各投标人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进行合理投标报价。所报价格应包含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可能发生的招标范围内的工作费、顾问费及现场咨询服务费（后续服务费）等所有费用。

3.2.4 投标的报价及合同所有款项的支付均以人民币计算。

3.2.5 应当由投标人完成的而投标人在报价组成中没有详细列出的工作内容，其报价均视为包含在报价组成已列出的项目之中，采购人不另行支付。

3.2.6 本次磋商允许投标人有二次报价，投标人响应性文件中的报价作为第一次报价，不得高于项目预算金额且不公开；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报价，最后一次报价为最终报价，成交价以最终报价为准。最终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2.7 投标人的磋商报价不得高于磋商控制价，否则为废标

### 3.3 磋商有效期

3.3.1 自磋商截止时间起，磋商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在磋商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磋商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 3.4 磋商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磋商保证金。

### 3.5 资格审查资料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

### 3.6 备选投标方案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磋商小组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7 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性文件应按第六章“响应性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响应性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供货期、磋商有效期、质量标准、招标范围、响应性文件的编制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响应性文件不响应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3.7.3 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投标人盖章的，以签盖单位章为准；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为准。

## 4、投标

### 4.1 电子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性文件。

4.1.2 投标人递交响应性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性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 5. 磋商

###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2 磋商程序

5.2.1 采购人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磋商；

#### 5.2.2 电子化项目开标操作流程

(1) 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招标，开标当日，投标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 <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性文件解密等

(2) 电子化响应性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投标人使用 CA 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响应性文件进行解密。每位投标人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 30 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其响应性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 (3) 电子化响应性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投标人的电子响应性文件无法解密等异常情况，投标人应及时致电中介服

务机构说明。响应性文件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 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投标人文件自身问题导致响应性文件无法解密的，该响应性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 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响应性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 待所有投标人响应性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响应性文件进行唱标。

投标人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投标人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响应性文件进行解密的，其响应性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 开标时投标人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解密栏中点击报价一览表查看自己的投标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投标人解密成功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投标人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 评标时，磋商小组对电子化响应性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投标人发起质疑，并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用免提模式致电需要答复的投标人对质疑进行回复。投标人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 PDF 格式文件为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磋商小组。

(7) 如磋商小组对需要回复的投标人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投标人放弃回复，磋商小组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5.2.3 响应性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 采购人将不予接收:

5.2.3.1 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上传的;

5.2.4 按照响应性文件上传顺序进行解密;

5.2.5 经确认无误后, 按照报送时间顺序确定磋商顺序;

6. 磋商细则

6.1 采购人按照上传响应性文件时间的顺序, 决定磋商顺序;

6.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在指定时间和地点与各投标人单独进行磋商。每位投标人

有 3-5 分钟时间回答磋商小组以交易中心系统电子形式的提问。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投标人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三门峡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电子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人。

6.3 本次磋商中，响应性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次报价。

6.4 投标人可以在磋商小组规定的时间内进行第二次报价，通过交易中心系统以电子形式递交，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报价，成交价以最终报价为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6.5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磋商小组成员综合评审各投标人提交的响应性文件，按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 7、磋商

7.1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依法组建，负责磋商。根据《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磋商小组应当履行以下义务：

（一）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磋商小组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成交候选人或成交人。

参与磋商报告的起草；

配合采购人、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7.2 磋商小组由有关技术、经济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人数及技术、经济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7.3 磋商原则

7.3.1 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相关规定；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进行磋商。

7.3.2 反对不正当竞争。

## 8、磋商过程的保密

8.1 响应性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应严格保密。

8.2 在响应性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采购人和磋商小组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8.3 采购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作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磋商小组成员和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资料。

#### 9、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磋商小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其响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投标人应采用书面形式进行澄清和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性文件实质性内容。凡属于磋商小组在磋商发现的计算错误并进行核实的修改不在此列。

#### 10、响应性文件的初步评审

10.1 根据初步评审要求经审查有效的响应性文件，才能提交磋商小组进行评审。

10.2 磋商小组首先评定每份响应性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响应性文件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对合同中约定的采购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0.3 如果响应性文件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采购人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 11. 响应性文件计算错误的修正

11.1 磋商小组将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性文件进行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1.1.1 如果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

11.1.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与合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除非磋商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标出的合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1.2 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性文件的投标报价，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投标报价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磋商小组对其不再进行评审。

## 12. 响应性文件的评审、比较和否决

12.1 磋商小组仅对在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性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

12.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的报价，并有可能低于其企业成本的，则磋商小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磋商小组对其响应性文件不再进行评审。

12.3.1 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人不得少于 3 家。

12.3.2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招标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投标人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13、成交原则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并在报告上签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14、评审报告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4.1 招标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以及参加招标活动的投标人名单；

14.2 评审日期和地点，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14.3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响应文件评审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14.4 提出的成交候选人的名单及理由。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招标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

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15、确定成交人

15.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磋商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人，并将结果发布网上。

15.2 采购人也可以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在磋商文件中写明。

## 16、成交结果公告

16.1 采购人应当在成交人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发布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公告期限 1 个工作日。

16.2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成交人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或标的的基本概况以及磋商小组名单。

## 17、合同授予

17.1 成交结果公示的同时，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17.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为成交价，成交价即为合同价。

17.3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及在磋商过程中对响应性文件作出的澄清、解释订立书面合同。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并追究其违约责任。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排名次高的供应商。

17.4 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成交供应商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 18、履约保证金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19、合同授予

1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30 日内应与采购人签订承包合同。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及其相关澄清、补遗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9.2 成交供应商如未能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在规定限期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无论何种原因招标方将取消其成交资格、撤销其成交通知书，并没收其磋商保证金。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将合同授予排名次高的供应商。

19.3 在签订合同过程中，如发现成交供应商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

## 20、纪律和监督

### 20.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竞争性磋商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 20.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磋商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 20.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 20.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 20.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竞争性磋商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21、质疑程序及处理

21.1 若供应商认为其磋商未获公平评审或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一）对可以质疑的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1.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采购人不予受理：

（一）质疑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二）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四）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五）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磋商响应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磋商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六）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到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七）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八）提起质疑的日期

21.3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21.4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21.5 提交质疑书时，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供应商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经营许可证和主要负责人身份

证。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核对无误后返还。

21.6 质疑书提交方式。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当面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以电子邮件、传真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机构可以拒收。

21.7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磋商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采购人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21.8 采购人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若质疑涉及磋商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采购人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21.9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 22、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技术参数及要求

单位：万元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配备数量	单价(万元)	参数	标段
1	互联网法庭	套	2			第一标段
2	KVM 切换器	台	1			
3	打印机	台	1			第二标段
4	远程接访系统改造	套	1			
5	无线耳麦	个	1			
6	执法记录仪	台	30			
7	定制档案柜	组	14			
8	访客系统	套	5			第三标段
9	X 光安检机	套	5			

10	酒精检测机	套	5		
11	安检门	套	1		
12	国徽	个	5		
13	国徽	个	1		
14	审判桌椅	套	2		
15	调解桌椅	套	1		
16	旁听椅	组	10		

## 第一标段参数

序号	产品名称	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高清视讯互联主机	<p>含互联网庭审系统客户端。</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支持多方高清视频会议，最大 9 画面集中显示</li> <li>支持多种 Layout 模式：1，2，3，4，1+5，1+7，9</li> <li>支持会场画面轮询显示</li> <li>配套全向麦克风支持 8 米拾音，完美消除回音</li> <li>支持 1080p、720p 多种高清视频编解码格式</li> <li>支持会议中发送、接收支持高清 1080P 30fps 双流</li> <li>配套高清 1080P 光学变焦镜头支持 12X、10X、5X，并支持镜头预制位设置，最大支持 10 个预制位</li> <li>支持与无线传屏配对</li> <li>采用 H.264 HP SVC 视频分层编码技术，丢包率达 30%的情况下，保证视频不卡顿不花屏</li> <li>支持独有的音频 Opus 分层编码，具有强大的前向、后向纠错算法，在高达 50%丢包的情况下，依然有良好的声音质量，清楚连贯</li> <li>支持无线功能，支持 2.4G 和 5G 无线信号</li> <li>采用全高清，光学变焦摄像机，提供媲美电视台的专业级直播效果</li> <li>采用可对接专业导播设备，视频矩阵系统及调音台</li> <li>采用直播中可遥控变换场景，特写与全景兼顾</li> </ul>	台	2	核心产品
2	法庭大屏幕显示屏	<p>1. 屏幕尺寸：65 英寸； 2. 分辨率：4K（3840*2160）； 3. HDMI 接口：1*HDMI。</p>	台	2	

3	法庭大屏幕安装支架	根据现场环境定制安装支架。	套	2	
4	高清信号分配器	HDMI 分配器、一分二分配器	台	2	
5	书记员电脑一体机	i5-12500/16G/512G/集显/23.8"	台	2	
6	法官电脑一体机	i5-12500/16G/512G/集显/23.8"	台	2	
7	法官桌面显示器	屏幕尺寸 23.8 英寸 HDMI 接口 支持 HDMI 接口 VGA 接口 支持 VGA 接口	台	4	
8	法官桌面显示器支架	法官桌面显示器支架	台	4	
9	智能高拍仪	1. 扫描镜头: 高性能图像感光芯片; 2. 图像传感器: CMOS 彩色传感器; 3. 图像色彩: 24BIT; 4. 拍摄幅面: A4, A5, A6 ; 5. 分辨率: 3672X2856 (1000 万像素); 6. 拍摄速度: 1SEC; 7. 图片存储格式: JPG, TIF, BMP, PDF PDF, PNG, GIF; 8. 视频存储格式: AVI, WMV 传输速率: 480MBPS; 9. 接口类型: USB2.0, 无须外接电源; 10. 辅助光源: 内置 LED 灯 (6LED); 11. 操作系统: WINDOWSXP/VISTA/WIN7/WIN8/WIN10。	台	2	
10	电容话筒	1. 指向性: 心形指向性 2. 信噪比: 65dB SPL 1KHz at 1Pa 3. 频率响应: 20-18KHz 4. 输出阻抗: 75Ω	只	4	

		5. 灵敏度: $-40\text{dB} \pm 2\text{dB}$			
11	调音台	<p>1. 支持<math>\geq 8</math>路麦克风输入兼容 6 路线路输入接口,支持<math>\geq 2</math>路立体声输入接口, <math>\geq 4</math>路 RCA 输入, 话筒接口幻象电源: +48V。</p> <p>★2. 具有<math>\geq 2</math>组立体主输出、<math>\geq 4</math>路编组输出、<math>\geq 4</math>路辅助输出、<math>\geq 1</math>组立体声监听输出、<math>\geq 1</math>个耳机监听输出、<math>\geq 2</math>个效果输出、<math>\geq 1</math>组主混音断点插入、<math>\geq 6</math>个断点插入。(需提供加盖厂商公章的产品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3. 内置<math>\geq 24</math>位 DSP 效果器, 提供<math>\geq 100</math>种预设效果。</p> <p>4. 具备<math>\geq 13</math>个 60mm 行程的高精密碳膜推子。</p> <p>★5. 内置 USB 声卡模块,支持连接电脑进行音乐播放和声音录音;内置 MP3 播放器, 支持<math>\geq 1</math>个 USB 接口接 U 盘播放音乐。(需提供加盖厂商公章的产品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6. 投标产品制造商具有服务能力达到 GB/T 27922-2011 商品售后服务评价体系十星级的服务认证证书, 具有 GB/T27922-2011 要求的售后服务管理师合格证书的专业技术人员不少于 3 人, 提供得 1 分, 缺项不得分。(需提供加盖厂商公章的产品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台	2	
12	专业自动反馈抑制器	<p>1. 高性能 DSP 处理, <math>\geq 40</math>-bit DPS 处理器 (400 兆主频), 提供<math>\geq 32</math>-bit/48kHz 的声音。</p> <p>★2. 采用“陷波”+“移频”双方式进行反馈抑制。陷波器提供 12 固定点+12 动态点。高精度移频, 范围<math>\geq -10\text{Hz}</math>到 10Hz。(需提供加盖厂商公章的产品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3. 均衡器支持<math>\geq 31</math>段图示均衡器和 8 段参量均衡器。(需提供加盖厂商公章的产品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p>4. 分频器支持巴特沃斯, 贝塞尔, 林克威治-瑞利三种类型及多种倍频程。</p> <p>5. 具有一个 IPS 真彩显示屏。支持中英文切换显示。</p>	台	2	

		<p>6. 具有<math>\geq 48</math>个陷波器状态 LED 指示灯实时显示,每通道<math>\geq 12</math>个静态+<math>\geq 12</math>个动态陷波器。</p> <p>7. 具有双通道直通, 一键重置陷波点配置功能。</p> <p>8. 支持<math>\geq 4</math>个场景切换。</p> <p>9. 支持设备定位功能、断电自动保护记忆功能。</p> <p>10. 输入通道及插座<math>\geq 2</math>路 XLR 与 TRS 多功能座模拟输入; 输出通道及插座<math>\geq 2</math>路 XLR 公座+<math>\geq 2</math>路 TRS 公座模拟输出。</p>			
13	专业功放	<p>1. 1U 机箱设计, 采用 D 类数字功放设计方案。</p> <p>2. 标准 XLR 输入接口, 和 LINK 输出口, 简洁的接口更加方便不同用户需求。</p> <p>3. 电源采用开关电源技术, 效率高, 有效的抑制电源谐波。</p> <p>4. 内置智能削峰限幅器, 支持开机软启动, 防止开机时向电网吸收大电流, 干扰其它用电设备。</p> <p>5. 具有: 过压保护, 欠压保护, 过流保护, 直流保护, 输出短路保护, 温控风扇等功能。</p> <p>6. 输出功率: 立体声@8<math>\Omega</math>: <math>\geq 200W \times 2</math>; 立体声@4<math>\Omega</math>: <math>\geq 400W \times 2</math>。</p> <p>★7. 投标产品制造商与 AA 级新型能力对应等级的两化融合管理体系符合《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要求》GB/T 23001-2017 《信息化和工业化融合管理体系新型能力分级要求》(GB/T 23006-2022) (需提供加盖厂商公章的产品功能截图证明材料)</p>	台	2	
14	专业音箱	<p>1. 采用 1 只 6.5 寸中低音喇叭单元和 2 只 3"锥形高音单元。</p> <p>2. 箱体采用 12mm 夹板制作, 质量轻, 耐磨喷漆处理, 外贴防尘网棉。</p> <p>3. 精确设计的分频器优化人声部分的中频表现力。</p> <p>技术参数</p> <p>1. 阻抗: 8<math>\Omega</math></p> <p>2. 频响: 70Hz~20KHz</p> <p>3. 额定功率: 120W</p>	只	4	

		<p>4. 峰值功率：480W</p> <p>5. 灵敏度：95dB/W/M</p> <p>6. 最大声压级（额定/峰值）：116dB/122dB</p> <p>7. 覆盖角度：(H)120° (V)60°</p> <p>8. 高音：3"锥形高音单元×2</p> <p>9. 低音：6.5"低音×1</p>			
15	音箱支架	<p>固定面板固定孔尺寸（长*宽）：34mm*34mm</p> <p>箱体固定面板固定孔尺寸：110mm</p>	只	4	
16	电源时序器	<p>1. 支持 8 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每路动作延时时间：1 秒，支持远程控制（上电+24V 直流信号）8 通道电源时序打开/关闭—当电源开关锁处于 off 位置时有效。支持配置 CH1 和 CH2 通道为受控或不受控状态。</p> <p>2. 当远程控制有效时同时控制后板 ALARM（报警）端口导通一起到级联控制 ALARM（报警）功能。</p> <p>3. 单个通道最大负载功率 2200W，所有通道负载总功率达 6000W。输出连接器：多用途电源插座。</p>	台	2	
17	打印机	<p>1. 产品类型：黑白激光打印机；</p> <p>2. 最大打印幅面：A4；</p> <p>3. 最高分辨率：1200×1200dpi；</p> <p>4. 黑白打印速度：20ppm；</p> <p>5. 处理器：400MHz；</p> <p>6. 内存标配：64MB；</p> <p>7. 双面打印：手动；</p> <p>8. 首页打印时间：8.3 秒（就绪后）；</p> <p>9. 月打印负荷：10000 页；</p> <p>10. 接口类型：USB2.0；</p> <p>11. 耗材类型：鼓粉一体；</p> <p>12. 介质类型：普通纸、，厚纸，薄纸，棉质纸，彩色纸，预打印</p>	台	2	

		纸, 再生纸, 标签纸, 卡片纸, 证券纸, 档案纸, 信封; 13. 介质尺寸: A4, A5, A5 (LEF), B5(JIS), Oficio, 信封 (DL, C5), 76×127-216×356mm (自定义); 14. 进纸盒容量: 150 页; 15. 出纸盒容量: 100 页。			
18	机柜	尺寸: 600mm*600mm*1200mm	台	2	
19	交换机	16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交流供电	台	2	
20	线缆辅材	包含施工过程中所用各类音视频线材及施工过程中所需的各类辅助材料	批	1	
21	KVM 切换器	主机连接数 8 台 支持分辨率 1280*1024 切换方式面板按钮, 热键, OSD 菜单 屏幕尺寸 17 英寸 屏幕分辨率 1280*1024 其它屏幕参数屏幕比例: 4:3 色彩显示: 16.7M 亮度: 300cd/m2 对比度: 1000:1 像素间隔: 0.264 (H) *0.264 (W) 液晶屏使用寿命: LED MTBF>50000H, 背光源 MTBF>30000H 鼠标触控板 2 个按键 键盘键盘设计: 102 键 键盘使用寿命: >1000000 次 兼容系统支持 Microsoft、Windows9X/ME/NT/2K/XP	台	1	

## 第二标段参数

序号	项目	参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远程接访系统改造	43 寸屏，伸缩支架、管线收发器、音响、打印机、监控及网络布线，提供系统对接等	1	批	
2	打印机	1、彩色复印、打印及扫描功能； 2、黑白彩色同速 30 页/分，标配二个纸盘(500 页/纸盘) +90 张手送； 3、扫描速度：黑白彩色 80 页/分； 4、自动双面输稿器（130 张），4G 内存, 128GB 硬盘； 5、四鼓四粉； 6、★支持 300 克厚纸打印，支持 1200mm 长纸打印； 7、★彩色高清滑屏设计； 8、远红外热电传感技术； 9、★标配智能眼，可实现无服务器随心印， 10、支持第二网口组件， 11、★ 采用 OCR 技术可自动统一原稿方向，跳过空白页并保存为预先指定的文件名，实现自动化； 12、★ 采用 LED 成像技术、IH 定影技术。	1	台	

3	无线耳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静音控制:锁杂讯 • 频偏:±18kHz</li> <li>• 频率响应:80Hz-15kHz • 频率稳定度:±0.005%</li> <li>• 信噪比:&gt;70dB • 失真度:&lt;0.5%(1kHz)</li> <li>• 频道数:四通道 • 灵敏度:-80dBm</li> <li>• 使用距离:有效距离 50 米 • 谐波干扰比:≥50dB</li> <li>• 假象干扰比:≥80dB • 接收机供电:DC12V-500mA</li> <li>• 发射功率:&lt;10mA • 频率范围:橙色:268.9MHz 蓝色:240.9MHz 红色:250.3MHz 绿色:221.3MHz</li> <li>• 输出方式:独立及混合自动选择</li> </ul>	1	个	
4	执法记录仪	<p><b>一、5G 执法服务:</b></p> <p>为保障 5G 执法的效率和安全性,要求承载 5G 执法的终端具备相应的硬件性能和功能要求,具体如下:</p> <p>5G 执法服务性能要求:</p> <p>★(1)尺寸:≤100mm(高度)×65mm(宽度)×30mm(厚度)。(须在公安部检验报告中体现)</p> <p>★(2)重量:≤190g。(须在公安部检验报告中体现)</p> <p>(3)显示屏:≥2.4 英寸液晶彩色触摸屏。</p> <p>(4)屏幕分辨率:不低于 240×320。</p> <p>(5)电池容量:≥3400mAh。</p> <p>(6)摄像头:主摄像头视频录制分辨率≥2560*1440,拍照≥6400 万像素。</p> <p>★(7)水平视场角:执法记录仪摄像头的水平视场角在常用分辨率(2560×1440、1920×1080 和 1280×720)条件下均≥120°。</p> <p>★(8)几何失真:执法记录仪记录的视频常用分辨率(2560×1440、1920×1080 和 1280×720)条件下几何失真均≤10%。</p>	30	台	投标人须提供带有 CMA 及 CNAS 标识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厂家公章,投标产品所有技术参数必须以产品检

	<p>★（9）防抖功能：支持防抖功能，可通过菜单开启/关闭防抖功能。</p> <p>★（10）夜视功能：开启夜视功能后，有效拍摄距离应不低于 3m 处可看清人物面部特征，10 米处可看清人体轮廓。</p> <p>（11）存储：RAM≥4GB，ROM≥64GB。</p> <p>（12）扬声器功率：≥2W，扬声器性能检验：距离扬声器 30cm 处，音频最大响度≥80dB（A）。（须在公安部检验报告中体现）。</p> <p>（13）MIC：要求支持双 MIC。</p> <p>★（14）定位：要求支持 GPS、北斗、GLONASS；要求支持联合定位。</p> <p>（15）Wi-Fi：要求支持 2.4G/5G，IEEE802.11 a/b/g/n/ac。</p> <p>（16）蓝牙：要求支持不低于 BT 5.1。</p> <p>（17）NFC：要求支持持卡模式、Reader 模式。</p> <p>★（18）5G/4G 频段：要求支持 5G NR：n1/3/28/41/77/78/79；要求支持 FDD-LTE：B1/B2/B3/B4/B5/B7/B8/B12/B17/B18/B19/B20/B26/B28；要求支持 TDD-LTE：B34/B38/B39/B40/B41。</p> <p>（19）功率等级：要求满足 3GPP 要求。</p> <p>（20）灵敏度：要求满足 3GPP 要求。</p> <p>（21）外部接口：要求 Type C USB2.0；TF 卡槽：要求仅作为加密卡使用。</p> <p>（22）SIM 卡：要求支持硬 SIM 卡（单插槽，nano 卡）。</p> <p>（23）语言：要求中英。</p> <p>（24）充电时间：≤3 小时。</p> <p>★（25）电池工作时间：采用内置可更换电池，更换一次电池后，在 1920×1080 分辨率和 H265 录像时间≥18h；在 1280×720 分辨率和 H265 录像时间≥20h。</p> <p>（26）录制文件占比：录制条件：要求 1080p（H.265/30fps/4M）文件大小：要求 1.8GB/小时。</p>			<p>测报告是否具有对应检测项及检测项结果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为评标依据。检测报告中无相关检测项及检测项结果不满足招标要求不得分。</p>
--	---	--	--	---

	<p>(27) 操作系统：要求支持不低于 Android 10。</p> <p>(28) 拍照：要求支持一键拍照，保存格式为 JPEG。</p> <p>(29) 录音：要求支持一键录音，保存格式为 WAV。</p> <p>(30) 视频录制：要求支持一键录制，保存格式为 MP4；摄录过程中可单键抓拍照片，不影响正常的摄录。</p> <p>(31) 重点文件标记：要求支持摄录过程中按标记键对重要文件进行标记。</p> <p>(32) 浏览回放：要求支持以时间轴等方式浏览、检索和回放本机存储的视频、音频、照片等信息。</p> <p>(33) 操作提示：要求支持声音或者马达等方式对操作进行提示，支持指示灯显示状态。</p> <p>(34) 异常报警：要求具有电池欠压、存储溢出报警功能，本机会以声音或文字提示。</p> <p>(35) GIS 业务：要求支持位置信息上报、轨迹回放、轨迹围栏。</p> <p>(36) PoC 组呼：要求支持组呼通话。</p> <p>(37) 视频回传：要求支持通过 4G/5G 无线网络进行视频回传。编码格式 H. 264/H. 265；视频回传格式：2K/25FPS、1080P/25FPS、720P/25FPS、D1/25FPS、CIF/25FPS。</p> <p>(38) 群组消息：要求支持再频道内发送文字、图片、位置等信息。</p> <p>(39) 语音点呼：要求支持语音点呼。</p> <p>(40) AI 抠图人脸基础布控：要求支持记录仪发起图片流上传，供布控处理。</p> <p>(41) 支持前端 AI 解决方案：要求包括人脸识别和识别后处理。</p> <p>(42) 支持 MDM API 功能：要求参考 GAT1466.2，提供 MDM API 接口功能。</p> <p>(43) 支持 28181 协议：支持 GB28181 协议，与第三方平台的对接。</p> <p>(44) 工作温度：-30℃~+45℃。</p>			
--	--	--	--	--

		<p>(45) 湿度要求：相对湿度：5%~95%（无凝露）。</p> <p>★（46）防护等级：IP68。</p> <p>★（47）国内认证：公安部 GA/T947-2015；型号核准；CCC 认证；进网许可。</p> <p>说明：投标人须提供带有 CMA 及 CNAS 标识的产品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制造厂家公章，投标产品所有技术参数必须以产品检测报告是否具有对应检测项及检测项结果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为评标依据。检测报告中无相关检测项及检测项结果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不得分。</p>			
5	定制档案柜	2 米 x0.5 米 x0.4 米，铁皮厚度 0.8，灰白色，带轮，外门合叶	14	组	

### 第三标段参数

序号	项目	参数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访客系统（访客登记客户端及人证核验终端）	<p>访客登记客户端：省院负责平台建设、运维与对接公司，负责设备添加与配置，客户端分配。</p> <p>1、支持人证比对访客信息自动填写；</p> <p>2、支持方案身份标签添加；</p> <p>人证核验终端：设备具有以下接口：LAN*1、WiFi*1、USB、喇叭扬声器、I/O 输出*1、I/O 输入*1、红绿双色 LED 状态灯、开关机键*1、RS485*1。</p> <p>设备采用 Android 系统，双屏设计，10.1 英寸 LCD 触摸显示屏+10.1 英寸显示屏，分辨率不小于 1280*800。</p> <p>设备内置身份证阅读器，支持通过身份证内照片与现场抓拍人员照片比对，进行身份核验；支持通过拍照提取护照、驾照等其他证件照片与现场抓拍人员照片比对，实现人证比对身份核验。</p> <p>设备采用高清双目相机（可见光摄像头*1，红外摄像头*1），最大分辨率 1920*1080，上下调节角度可达 38°，适应强光、逆光、暗光等条件的人脸识别。</p> <p>★设备支持存储 100000 名黑名单人员，抓拍照片容量 10000 张，本地记录（刷脸刷卡）存储容量 10000 条。</p> <p>★支持在 0.001lux 低照度无补光环境下实现人脸识别。</p> <p>★设备支持比对结果通过语音及文字提示，对于比对结果支持自定义文字，自动转换为语音播报。</p> <p>设备支持本地黑名单信息比对，并可将本地黑名单事件，黑名单事件信息可上传平台。</p> <p>支持本地非明文存储比对结果、身份证信息及抓拍人脸照片；支持非明文上传比对结果、身份信息及抓拍人脸照片等至管理中心；支持断网续传离线记录非明文数据功能；设备对 USB 导出数据（事件记录及人脸等）应采用非明文方案。</p> <p>★设备支持视频、图片、文字形式的广告播放；可在广告区域选择多种预设模板。</p> <p>适用温度范围：-10℃-50℃。</p> <p>备注：标★项为重要参数项，需在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体现（需提供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商的公章）</p>	套	5	

2	X 光安检机	<p>通道尺寸：≥500mm×300mm（宽×高）  外形尺寸：≤1590mm×760mm×1160mm（长×宽×高）  传送带高度：≤670mm  电源：220VAC(-15%~±10%) 50±3Hz  工作温度/湿度：0℃~45℃；10%至 90%(在不凝结水滴状态下)  功耗：≤0.56kVA  管电压：140kV  管电流：0.8mA（可调）  X 射线冷却/工作周期：油冷/连续</p> <p>设备由 X 射线源、X 射线探测器、控制部件、传送带、计算机等组成，采用单源多能量 X 射线检查技术，能够准确识别有机物（橙色显示）、无机物（蓝色显示）和混合物（绿色显示）。  设备噪声：设备正常工作时在距设备外表面 1m 的任意处，设备噪声应≤60dB(A)  外壳防护等级应符合 GB/T 4208-2017 的规定，不低于 IP20 的要求</p> <p>设备智能识别算法，实现对违禁品的智能识别功能。当检测到以下违禁品时，应能自动识别并红色方框圈定、声音报警：1、刀具（匕首、切刀、美工刀、弹簧刀）2、枪支（仿真手枪、仿真步枪、仿真子弹、仿真枪弹夹、仿真枪套筒、仿真枪枪管、仿真枪握把）3、警用器械（指虎、甩棍、电击器、手铐）4、压力容器 5、瓶装液体 6、鞭炮 7、电子设备（笔记本电脑、手机、平板电脑）8、锂电池或充电宝 9、工具（扳手、剪刀、斜口钳、螺丝刀、压线钳、锤子、斧头）10、打火机 11、雨伞</p> <p>★超薄物体检测功能：当被测物过薄而无法遮挡光障时，人工按下操作键盘上的相应功能键，设备能检测出厚度 0.01mm 的标准塞尺</p> <p>★空间分辨力：设备在 0.22m/s、0.32m/s 速度下正常工作时，能够分辨最小线对直径 0.8mm</p> <p>★缩放功能：设备可通过鼠标滚轮对图像连续放大，放大倍数应至少可配置为 2~128 倍，并可通过鼠标实现对图像的移动。设备应具有对过包图像选中放大或缩小的功能，并可根据选中区域的移动而移动。</p> <p>★传送带承载能力：输送装置的负载能力应不低于 260kg。</p> <p>★智能节能功能：设备应能通过入口处的 IPC 摄像头实现智能节能功能。当设备入口无人员出入时，传送装置应自动停止；当有人员出现在设备入口时，传送装置应自动运行。</p>	套	5	
---	--------	---	---	---	--

		<p>★疑似危险品识别自学习功能：设备应具有疑似危险品识别自学习功能，支持将显示的未识别疑似危险品人工确认为疑似危险品，使设备在再次出现该疑似危险品时能自动识别。</p> <p>★低温贮存试验： 整机：(-40±2)℃、168h 试验后恢复常温，功能应正常。</p> <p>★图像解像功能：对 X 光机测试体的 0.8mm 线对进行 X 射线图像解像力分析，其 MTF 值应大于等于 0.5</p> <p>★包包关联：支持通道内相机拍摄的可见光图片和 X 光图片进行 1: 1 绑定，准确率应大于等于 98%</p> <p>备注：标★项为重要参数项，需在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体现（需提供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商的公章）</p>			
3	安检门	<p>应符合《GB 15210-2018 通过式金属探测门通用技术规范》</p> <p>测温安检门应具有金属检测功能、测温功能等功能</p> <p>门体显示：采用前后双 7 寸液晶屏显示，用于客流和报警数据及人体温度展示，前后显示界面可进行切换</p> <p>金属门应能对达到或超过限定量的金属进行报警，不应该出现漏报警</p> <p>通行速度：应不小于 0.4m/s~1.8m/s。当人在规定的通行速度范围内穿过时，应报警测试物正确响应并报警，总探测率应≥90%</p> <p>报警响应时间：进入探测区后 1s，金属门应能发出报警提示，且离开探测区后报警指示延续应小于等于 1s</p> <p>报警显示功能： 应可在 1、6、12、18 共 4 种区位模式间切换； 系统前后两侧都有 LED 灯条，可显示人体藏匿违禁品的高度，在门板左右均可通过 LED 灯条显示对应报警区域；当有金属物进入检测区域时，该区域对应的指示灯将点亮；当多个区域有报警物时，对应的区域都应显示报警； 报警响应时间：从框选出人脸到给出报警指示的时长不大于 200ms 人脸检测功能：可同时检测并框选出 30 张人脸，并叠加测温结果 功耗&lt;30W</p>	套	1	

		<p>工作温度/湿度：-10℃—55℃；95%，无冷凝</p> <p>外接电源：187V~242V，50/60Hz</p> <p>探测灵敏度范围：可一键设置灵敏度，灵敏度等级为0-9999级</p> <p>实时金属数值显示功能：样机切换到调试界面时，每个人通过安检门时，可显示出人身上的金属物品对应到每个防区的数值，也可以实时显示当前环境下的每个防区的环境干扰数值</p> <p>温度测量误差：在33℃-42℃范围内，测温误差均不大于0.2℃</p> <p>★温度异常报警功能：当检测到人员体温超过预设值时，可发出语音及提示及声光报警信息、联动抓拍并将图片上传，图片包括可见光图片及热成像图片，可在图片上叠加温度信息</p> <p>预览显示功能：可以在远程服务器端或者设备本地显示屏上同时显示通过人员的可见光视频及热成像视频画面，可以在远程服务器端对系统的各个参数进行查询、修改</p> <p>★口罩检测功能：样机可对受检人员是否戴口罩进行检测，对不带口罩的人员可联动系统报警，报警音频可自定义，同时能够联网远程报警</p> <p>★摄像机角度调整：门头底部摄像机的拍摄角度应可手动调节</p> <p>★显示屏实时显示信息功能：样机显示屏上可实时显示设备的红外状态、网络连接状态、机箱与门板的连接状态、金属信号强度、系统时间</p> <p>★多位置供电功能：样机的机箱顶部、左右门板均有电源和网络接口</p> <p>★数据报表功能：安检系统应能存储每天通过的人数、温度异常人数、温度异常率、金属告警数、金属告警率至远程服务器，在远程服务器可以选择以表单形式或者图表形式展示；并支持按时间、位置、告警等级查询历史信息，历史信息中可展示时间、告警等级、位置、报警区位及信号强度、人脸抓拍图及录像、并以安检门图例的形式显示报警区位，同时支持历史信息的数据报表导出，而且存储数据不小于5000000条</p> <p>★远程控制：如果允许通过远程计算机或网络进行集中控制，则应提供相应的控制程序，且设备应具备远程参数调整、远程诊断及报警相关数据存储功能；当远程控制因故中断时，金属门应能自动恢复本地控制。</p> <p>★面板按键功能：机箱上安装有金属按键可通过按压按键实现LCD屏显示界面一键切换</p> <p>★联动功能：样机门板底部左右电源面板共支持不少于3路报警输出接口，每路报警输出可设置持续事件、常开常闭状态及关联通行方向（可设置正向、反向、双向）</p> <p>备注：标★项为重要参数项，需在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中体现（需提供复印件，加盖生</p>			
--	--	--	--	--	--

		产厂商的公章)			
4	酒精检测机	<p>传感器 11mm 燃料电池型</p> <p>显示屏 1.3 英寸 LCD 屏</p> <p>量程 0~120mg/100ml</p> <p>分辨力 1mg/100ml</p> <p>测试时间 1~15 秒可调, 默认 5 秒</p> <p>清零时间 无酒精 0 间隔, 高浓度 5~10 秒</p> <p>抽气方式 连续泵吸</p> <p>抽气量 &gt;0.6L/min</p> <p>数据接口 Type-C 接口</p> <p>电池 可更换电池, 18650 2600mAh, 更换电池 24 小时内保持设备时间</p> <p>工作时间 连续测试&gt;500 次</p> <p>充电方式 外接适配器, 5V 2A</p> <p>充电时间 ≤2.5 小时</p> <p>外形尺寸 400*φ40mm</p> <p>重量 ≤300g</p>	套	5	
5	国徽	规格: 直径 1.2M, 直径 1M, 直径 0.5M。材质: 铸铝, 制造工艺: 翻砂浇铸。颜色: 金红二色。其中红色部位为朱砂漆	个	5	
6	国徽	直径 0.5M	个	1	
7	审判桌椅	<p>法官台</p> <p>规格 (长*宽*高) mm (3200W*880D*900H)</p> <p>1. 装饰: 前挡板装饰: 5 个凹凸方块图案, 中间方块图案装饰: 一块实木雕刻圆形法徽, 围边装饰: 实木木线; 主腿装饰凹凸方块造型。</p> <p>2. 基材: 采用 E1 型环保中密度板、实木封边。中密度板达到或高于国家标准 GB/T11718-1999 国家标准。游离甲醛含量符合国家标准 (甲醛释放量小于 5mg/100g)。木材采用优质木料, 经过烘干、防腐、防虫处理、含水率≤10-12%。</p> <p>3. 木皮: 采用优质天然木皮贴面, 木皮厚度≥0.6mm, 木皮纹理颜色一致, 无结疤, 无瑕疵。游离甲醛含</p>	套	2	

	<p>量符合国家标准（甲醛释放量小于 5mg/100g）</p> <p>4. 油漆：采用优质环保亚光聚酯环保漆，表面光滑柔和，无颗粒，无气泡，无渣点，颜色均匀，硬度高，符合 GB18581-2001 的环保标准。五道底漆，三道面漆，八道喷漆工艺。</p> <p>5. 五金件：采用优质五金配件，五金配件结合紧密，牢固，间隙细小且均匀，平整无毛刺。注：颜色：胡桃色；留 3 个穿线孔。1 个审判长，2 个审判员</p>			
	<p>书记员台</p> <p>规格（长*宽*高）mm（1200W*800D*760H）</p> <p>1. 装饰：前挡板装饰：3 个凹凸方块图案,主腿装饰：各一个凹凸方块图案。</p> <p>2. 基材：采用 E1 型环保中密度板、实木封边。中密度板达到或高于国家标准 GB/T11718-1999 国家标准。游离甲醛含量符合国家标准（甲醛释放量小于 5mg/100g）。木材采用优质木料，经过烘干、防腐、防虫处理、含水率≤10-12%。</p> <p>3. 木皮：采用优质天然木皮贴面，木皮厚度≥0.6mm,木皮纹理颜色一致，无结疤，无瑕疵。游离甲醛含量符合国家标准（甲醛释放量小于 5mg/100g）</p> <p>4. 油漆：采用优质环保亚光聚酯环保漆，表面光滑柔和，无颗粒，无气泡，无渣点，颜色均匀，硬度高，符合 GB18581-2001 的环保标准。五道底漆，三道面漆，八道喷漆工艺。</p> <p>5. 五金件：采用优质五金配件，五金配件结合紧密，牢固，间隙细小且均匀，平整无毛刺。注：颜色：胡桃色；留 2 个穿线孔。</p>	把	2	
	<p>诉讼台</p> <p>规格（长*宽*高）mm（1800W*800D*760H）</p> <p>1. 装饰：前挡板装饰：3 个凹凸方块图案,主腿装饰：各一个凹凸方块图案。</p> <p>2. 基材：采用 E1 型环保中密度板、实木封边。中密度板达到或高于国家标准 GB/T11718-1999 国家标准。游离甲醛含量符合国家标准（甲醛释放量小于 5mg/100g）。木材采用优质木料，经过烘干、防腐、防虫处理、含水率≤10-12%。</p> <p>3. 木皮：采用优质天然木皮贴面，木皮厚度≥0.6mm,木皮纹理颜色一致，无结疤，无瑕疵。游离甲醛含量符合国家标准（甲醛释放量小于 5mg/100g）</p> <p>4. 油漆：采用优质环保亚光聚酯环保漆，表面光滑柔和，无颗粒，无气泡，无渣点，颜色均匀，硬度高，符合 GB18581-2001 的环保标准。五道底漆，三道面漆，八道喷漆工艺。</p> <p>5. 五金件：采用优质五金配件，五金配件结合紧密，牢固，间隙细小且均匀，平整无毛刺。注：颜色：</p>	把	4	

		胡桃色；留 2 个穿线孔。			
		<p>审判长椅</p> <p>规格（长*宽*高）mm（600W*680D*1700H）</p> <p>木料：选用优质木料卯榫结构实木框架，经过烘干，防腐，防虫处理，含水率≤10-12%，拥有结实耐用不易变形的特点。靠背及坐垫采用真皮软包工艺（一级牛皮厚度 1.3-1.5mm，环保型高密度泡棉，座位≥35kg/m<sup>3</sup>，靠背≥30kg/m<sup>3</sup>），靠背上部中间为实木雕刻天平图案装饰构件，靠背上部两侧采用实木栏杆式装饰构件。扶手装饰为实木雕刻龙头型，椅腿装饰为龙爪雕刻，整体美观大方彰显庄严气质。油漆采用优质环保亚光聚酯环保漆，表面光滑柔和，无颗粒，无气泡，无渣点，颜色均匀，硬度高，符合 GB18581-2001 的环保标准。五道底漆，三道面漆，八道喷漆工艺。五金件：采用优质五金配件，五金配件结合紧密，牢固，间隙细小且均匀，平整无毛刺。</p>	把	2	
		<p>审判员椅</p> <p>规格（长*宽*高）mm（600W*680D*1600H）</p> <p>木料：选用优质木料卯榫结构实木框架，经过烘干，防腐，防虫处理，含水率≤10-12%，拥有结实耐用不易变形的特点。靠背及坐垫采用真皮软包工艺（一级牛皮厚度 1.3-1.5mm，环保型高密度泡棉，座位≥35kg/m<sup>3</sup>，靠背≥30kg/m<sup>3</sup>），靠背上部中间为实木雕刻天平图案装饰构件，靠背上部两侧采用实木栏杆式装饰构件。扶手装饰为实木雕刻龙头型，椅腿装饰为龙爪雕刻，整体美观大方彰显庄严气质。油漆采用优质环保亚光聚酯环保漆，表面光滑柔和，无颗粒，无气泡，无渣点，颜色均匀，硬度高，符合 GB18581-2001 的环保标准。五道底漆，三道面漆，八道喷漆工艺。五金件：采用优质五金配件，五金配件结合紧密，牢固，间隙细小且均匀，平整无毛刺。</p>	把	4	
		<p>书记员及诉讼参与人椅</p> <p>规格（长*宽*高）mm（550W*530D*1160H）</p> <p>木料：选用优质木料卯榫结构实木框架，经过烘干，防腐，防虫处理，含水率≤10-12%，拥有结实耐用不易变形的特点。靠背及坐垫：采用真皮软包工艺（一级牛皮厚度 1.3-1.5mm，环保型高密度泡棉，座位≥35kg/m<sup>3</sup>，靠背≥30kg/m<sup>3</sup>），油漆：采用优质环保亚光聚酯环保漆，表面光滑柔和，无颗粒，无气泡，无渣点，颜色均匀，硬度高，符合 GB18581-2001 的环保标准。五道底漆，三道面漆，八道喷漆工艺。五金件：采用优质五金配件，五金配件结合紧密，牢固，间隙细小且均匀，平整无毛刺。</p>	把	10	
8	调解桌椅	调解桌	张	1	

		<p>规格（长*宽*高）mm（3500W*1500D*760H）</p> <p>1. 基材：采用 E1 型环保中密度板、实木封边。中密度板达到或高于国家标准 GB/T11718-1999 国家标准。游离甲醛含量符合国家标准（甲醛释放量小于 5mg/100g）。木材采用优质木料，经过烘干、防腐、防虫处理、含水率≤10-12%。</p> <p>2. 木皮：采用优质天然木皮贴面，木皮厚度≥0.6mm，木皮纹理颜色一致，无结疤，无瑕疵。游离甲醛含量符合国家标准（甲醛释放量小于 5mg/100g）</p> <p>3. 油漆：采用优质环保亚光聚酯环保漆，表面光滑柔和，无颗粒，无气泡，无渣点，颜色均匀，硬度高，符合 GB18581-2001 的环保标准。五道底漆，三道面漆，八道喷漆工艺。</p> <p>4. 五金件：采用优质五金配件，五金配件结合紧密，牢固，间隙细小且均匀，平整无毛刺。注：颜色：胡桃色；留 2 个穿线孔。</p>			
		<p>调解椅</p> <p>规格（长*宽*高）mm（550W*460D*93H）</p> <p>木料：选用优质木料卯榫结构实木框架，经过烘干，防腐，防虫处理，含水率≤10-12%，拥有结实耐用不易变形的特点。靠背及坐垫：采用环保皮软包工艺，油漆：采用优质环保亚光聚酯环保漆，表面光滑柔和，无颗粒，无气泡，无渣点，颜色均匀，硬度高，符合 GB18581-2001 的环保标准。五道底漆，三道面漆，八道喷漆工艺。</p>	把	8	
9	旁听椅	<p>扶手、脚、边条：采用 T1.2 mm 优质上海鞍钢板，通过专用大型精压模具冷压成型，使用进口机器人及专用模具定位焊接，打磨抛光处理再进行表面涂装处理。座板：采用 1.0MM 厚的优质上海鞍钢板，使用专用高速数控冲床配合专用冲孔模具冲孔，防锈处理之后，静电喷涂。档：采用 1.5MM 厚，40*80MM 优质上海鞍钢管，通过专用模具在横档上规定位置冲安装孔位，打磨抛光处理，再进行表面涂装处理，防锈处理之后，静电喷涂。</p>	组	10	
10	国徽	<p>直径 1.2M4 个，直径 1M1 个</p> <p>材质：铸铝，制造工艺：翻砂浇铸。颜色：金红二色。其中红色部位为朱砂漆</p>	个	5	
11	国徽	<p>直径 0.5M</p> <p>材质：铸铝，制造工艺：翻砂浇铸。颜色：金红二色。其中红色部位为朱砂漆</p>	个	1	

## 第四章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磋商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投标人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2.1.2	资格评审标准	合格的投标人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提供承诺书
		营业执照	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其他	<p>1、供应商出具企业及法人代表无商业贿赂及无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p> <p>2、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投标人须提供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p> <p>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p> <p>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自行作出承诺，格式自拟）；</p>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磋商范围	磋商文件内的所有内容，具体信息详见磋商文件内项目采购需求；

		供货期	签订合同之日起 15 日历天
		质量标准	执行国家及相关行业合格标准；
		磋商有效期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 60 日历天，有效期短于该期限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联合体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
		磋商价格	本次磋商采用二轮（最终）报价法，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为第一轮报价，供应商的两轮磋商报价都不得高于采购人公布的控制价，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第一标段

	评标因素	评分标准
<p>价格部分 (30分)</p>	<p>投标报价 (30分)</p>	<p>1、投标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采购人不予接受，且投标无效；</p> <p>2、投标报价得分：投标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磋商文件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最终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3、价格扣除：1. 投标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投标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p> <p>4、国务院 5 月 31 日印发《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将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5、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开标过程中不予认可。</p> <p>7、同一投标供应商，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例：所投中小微企业产品评标价=所投中小微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20%）</p>
<p>技术部分 (50分)</p>	<p>产品技术指标 (30分)</p>	<p>对招标技术要求中的各项要求全部响应并按要求提供证明材料得 30 分，标“★”项为重要参数，未满足一项扣 3 分，其他要求未满足一项扣 1 分，扣完 30 分为止。（所有厂家证明材料需加盖厂家公章且提供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函，否则证明材料不被采纳）</p>

<p>供货及服务方案（6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供货、包装、运输及服务方案等综合情况进行横向比较打分：</p> <p>（1）供货运输、包装、运输及服务方案等内容完整充分、方案合理可行，完全符合项目需求得6分；</p> <p>（2）供货运输、包装、运输及服务方案等内容较完整、方案基本可行，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4分；</p> <p>（3）供货运输、包装、运输及服务方案等内容不够完整、方案可行性有些差，得2分。</p> <p>（4）未提供不得分。</p>
<p>节能环保政策（2分）</p>	<p>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政部相关政策执行，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电子章放在投标文件中，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节能产品1分，环境标志产品1分。</p>
<p>安装调试及培训方案（6分）</p>	<p>1、根据供应商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计划，完善的人员培训计划，承诺2小时内响应24小时内解决问题，评委会酌情打0-3分。</p> <p>符合相关标准、规范，具有具体、可行的培训方案，计划完整得力、安全、切实可行，得3分。</p> <p>满足招标人需求，培训计划制定基本可行，得2分；</p> <p>不满足招标人需求，培训计划制定不可行，得1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p>2.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完善的实施计划、安装计划及验收方案承诺，评委会酌情打0-3分。</p> <p>符合相关标准、规范，具有具体、可行的方案，计划完整得力、安全、切实可行，得3分。</p> <p>满足招标人需求，培训计划制定基本可行，得2分；</p> <p>不满足招标人需求，培训计划制定不可行，得1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p>应急预案（6分）</p>	<p>突发风险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启动应急预案的条件、应急处理流程、系统恢复流程、事后教育和培训等内容）</p> <p>应急方案内容完善、合理、有效，采用的应急方法可行性强，得6分；</p> <p>应急方案内容完善、合理、有效，采用的应急方法比较合理可行，得5分；</p> <p>应急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采用的应急方法较合理、有一定可行性得4分；</p> <p>应急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应急方法可行性不强得2分。</p>

		没有不得分。
综合部分 (20分)	企业业绩 (6分)	供应商或者原生产商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有类似相关的项目业绩 (以中标日期为准), 每提供 1 个项目得 2 分, 最多得 6 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
	认证证书 (4分)	供应商具有具 GB/T22080-2016/ISO/IEC 27001:2013 标准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得 2 分, 具有信息安全服务资质认证证书的信息系统安全集成三级及其以上资质的得 2 分。
	优惠服务承诺 (4分)	针对本项目实际需要提供优惠服务、延伸服务、便利服务等服务承诺: ①内容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 内容完整、准确、详实、符合本项目特点、针对性强的得 4 分; ②内容完整、准确、详实、符合本项目特点的得 3 分; ③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的得 2 分; ④缺少基本内容的得 1 分; ⑤没有的不得分。
	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评分 (6分)	项目售后服务方案, 评委根据方案中服务网点及人员安排、服务计划、系统培训、服务流程、服务方式、服务期和响应时间等内容进行打分。 方案详细合理, 售后规划明确, 得 5-6 分; 方案一般、较合理, 得 3-4 分; 方案不明确、服务响应较差、计划缺乏合理性, 得 0-2 分。

## 第二标段：

	评标因素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p>1、投标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采购人不予接受，且投标无效；</p> <p>2、投标报价得分：投标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磋商文件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最终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3、价格扣除：1. 投标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投标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p> <p>4、国务院 5 月 31 日印发《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将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5、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 20% 的扣除。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开标过程中不予认可。</p> <p>7、同一投标供应商，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例：所投中小微企业产品评标价=所投中小微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20%）</p>
技术部分 (50分)	产品技术指标	投标货物技术参数、性能及产品功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基本分30分，标注“★”的条款为关键条款，其余为一般技术条款。“★”条款一项不满足扣3分，一般技术条款每负偏离

	(30分)	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须提供参数证明材料。
	供货及服务方案 (6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供货、包装、运输及服务方案等综合情况进行横向比较打分：</p> <p>(1) 供货运输、包装、运输及服务方案等内容完整充分、方案合理可行，完全符合项目需求得 6 分；</p> <p>(2) 供货运输、包装、运输及服务方案等内容较完整、方案基本可行，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 4 分；</p> <p>(3) 供货运输、包装、运输及服务方案等内容不够完整、方案可行性有些差，得 2 分。</p> <p>(4) 未提供不得分。</p>
	节能环保政策 (2分)	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政部相关政策执行，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扫描件并加盖电子章放在投标文件中，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证明资料；节能产品 1 分，环境标志产品 1 分。
	安装调试及培训方案 (6分)	<p>1、根据供应商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计划，完善的人员培训计划，承诺 2 小时内响应 24 小时内解决问题，评委会酌情打 0-3 分。</p> <p>符合相关标准、规范，具有具体、可行的培训方案，计划完整得力、安全、切实可行，得 3 分。</p> <p>满足招标人需求，培训计划制定基本可行，得 2 分；</p> <p>不满足招标人需求，培训计划制定不可行，得 1 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p>2.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完善的实施计划、安装计划及验收方案承诺，评委会酌情打 0-3 分。</p> <p>符合相关标准、规范，具有具体、可行的方案，计划完整得力、安全、切实可行，得 3 分。</p> <p>满足招标人需求，培训计划制定基本可行，得 2 分；</p> <p>不满足招标人需求，培训计划制定不可行，得 1 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应急预案 (6分)	<p>突发风险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启动应急预案的条件、应急处理流程、系统恢复流程、事后教育和培训等内容）</p> <p>应急方案内容完善、合理、有效，采用的应急方法可行性强，得 6 分；</p> <p>应急方案内容完善、合理、有效，采用的应急方法比较合理可行，得 5 分；</p>

		<p>应急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采用的应急方法较合理、有一定可行性得 4 分；</p> <p>应急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应急方法可行性不强得 2 分。</p> <p>没有不得分。</p>
综合部分 (20 分)	企业业绩 (6 分)	<p>供应商或者原生产商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有类似相关的项目业绩 (以中标日期为准)，每提供 1 个项目得 2 分，最多得 6 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p>
	认证证书 (2 分)	<p>投标人荣获第三方信用评级机构出具的 AAA 级企业信用证书和报告得 2 分，否则不得分。(需附企业信用证书和报告)</p>
	质保期(2 分)	<p>对保修期限内的承诺，提供设备质保期限与免费服务承诺的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p>
	优惠服务承诺 (4 分)	<p>针对本项目实际需要提供优惠服务、延伸服务、便利服务等服务承诺：</p> <p>①内容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内容完整、准确、详实、符合本项目特点、针对性强的得 4 分；</p> <p>②内容完整、准确、详实、符合本项目特点的得 3 分；</p> <p>③内容基本完整、基本合理的得 2 分；</p> <p>④缺少基本内容的得 1 分； ⑤没有的不得分。</p>
	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评分 (6 分)	<p>项目售后服务方案，评委根据方案中服务网点及人员安排、服务计划、系统培训、服务流程、服务方式、服务期和响应时间等内容进行打分。</p> <p>方案详细合理，售后规划明确，得 5-6 分；</p> <p>方案一般、较合理，得 3-4 分；</p> <p>方案不明确、服务响应较差、计划缺乏合理性，得 0-2 分。</p>

### 第三标段：

	评标因素	评分标准
价格部分 (30分)	投标报价 (30分)	<p>1、投标报价超出最高投标限价的，采购人不予接受，且投标无效；</p> <p>2、投标报价得分：投标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满足磋商文件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最终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 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p> <p>3、价格扣除：1. 投标供应商为中小微企业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投标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投标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不适用本款规定。</p> <p>4、国务院 5 月 31 日印发《扎实稳住经济的一揽子政策措施》，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将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5、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作为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本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 20%的扣除。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未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在开标过程中不予认可。</p> <p>7、同一投标供应商，中小微企业产品和监狱企业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p> <p>例：所投中小微企业产品评标价=所投中小微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20%）</p>
技术部分 (50分)	产品技术指标 (30分)	<p>投标货物技术参数、性能及产品功能全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基本分 30 分，标注“★”的条款为关键条款，其余为一般技术条款。“★”条款一项不满足扣 3 分，一般技术条款每负偏</p>

	离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须提供主要参数证明材料。
供货及服务方案（6 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供货、包装、运输及服务方案等综合情况进行横向比较打分：</p> <p>（1）供货运输、包装、运输及服务方案等内容完整充分、方案合理可行，完全符合项目需求得 6 分；</p> <p>（2）供货运输、包装、运输及服务方案等内容较完整、方案基本可行，基本符合项目需求得 4 分；</p> <p>（3）供货运输、包装、运输及服务方案等内容不够完整、方案可行性有些差，得 2 分。</p> <p>（4）未提供不得分。</p>
节能环保政策（2 分）	<p>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按照财政部相关政策执行，提供相应的证明资料扫描件并加盖电子章放在投标文件中，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证明资料；节能产品 1 分，环境标志产品 1 分。</p>
安装调试及培训方案（6 分）	<p>1、根据供应商提供完善的售后服务计划，完善的人员培训计划，承诺 2 小时内响应 24 小时内解决问题，评委会酌情打 0-3 分。</p> <p>符合相关标准、规范，具有具体、可行的培训方案，计划完整得力、安全、切实可行，得 3 分。</p> <p>满足招标人需求，培训计划制定基本可行，得 2 分；</p> <p>不满足招标人需求，培训计划制定不可行，得 1 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p>2.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完善的实施计划、安装计划及验收方案承诺，评委会酌情打 0-3 分。</p> <p>符合相关标准、规范，具有具体、可行的方案，计划完整得力、安全、切实可行，得 3 分。</p> <p>满足招标人需求，培训计划制定基本可行，得 2 分；</p> <p>不满足招标人需求，培训计划制定不可行，得 1 分；</p> <p>未提供不得分。</p>
应急预案（6 分）	<p>突发风险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启动应急预案的条件、应急处理流程、系统恢复流程、事后教育和培训等内容）</p> <p>（1）应急方案内容完善、合理、有效，采用的应急方法可行性强，得 6 分；</p> <p>（2）应急方案内容完善、合理、有效，采用的应急方法比较合理可行，得 5 分；</p> <p>（3）应急方案内容较完善、合理，采用的应急方法较合理、有一定可行性得 4 分；</p>

		<p>(4) 应急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应急方法可行性不强得 2 分。</p> <p>(5) 未提供不得分。</p>
综合部分 (20分)	企业业绩 (6分)	供应商或者原生产商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有类似相关的项目业绩 (以中标日期为准)，每提供 1 个项目得 2 分，最多得 6 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项目业绩合同复印件)
	质保期(2分)	对保修期限内的承诺，提供设备质保期限与免费服务承诺的得 2 分，不提供不得分
	质保及售后服务承诺评分 (12分)	<p>供应商在本地设有常驻售后服务团队，提供营业执照或房屋租赁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得 2 分。没有不得分。</p> <p>项目售后服务方案，评委根据方案中服务网点及人员安排、服务计划、系统培训、服务流程、服务方式、服务期和响应时间等内容进行打分。</p> <p>方案详细合理，售后规划明确，得 6-8 分；</p> <p>方案一般、较合理，得 3-5 分；</p> <p>方案不明确、服务响应较差、计划缺乏合理性，得 0-2 分。</p>
		供应商提供的其他优惠条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横向比较，在 0-2 分之间进行打分；没有不得分。

1.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提交最后报的响应文件，按本章节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综合评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中标候选人。评审得分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时，由磋商小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 2.2.1 分值构成

(1) 投标报价的权重占 30%

(2) 技术标的权重占 50%

(3) 商务标的权重占 20%

2.2.2 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评标程序

### 3.1 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1 项、第 2.1.2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其投标将被否决。

3.1.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1) 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2) 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3.1.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将被否决。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最终提交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评标委员会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 3.3 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所提交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 3.4 投标人的最总得分

(1) 评标委员会完成对技术标、商务标和综合标的汇总后，取平均值作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计算分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 3.5 评标结果

3.5.1 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

3.5.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 第五章合同文本格式

（本合同仅供参考，最终以中标供应商和采购人签订为准）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中标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招标编号）的招标结果签订本合同。

### 1. 货物内容

1.1 货物名称：

1.2 型号规格：

1.3 技术参数：

1.4 数量（单位）：

2. 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 3. 技术资料

3.1 乙方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2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 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

4. 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5. 产权担保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 6. 质量保证金

6.1 扣除合同总价的作为质量保证金。

6.2 在质保期内中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质量和符合合同约定，经验收合格，质保期满后 10 个工作日内该款无息退还。

### 7. 转包或分包

7.1 本合同范围的货物，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7.2 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7.3 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给予终止合同。

8. 供货及安装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8.1 供货及安装期：

8.2 交货方式：

8.3 交货地点：

9. 付款方式：双方协商

10. 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11.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1.1 乙方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11.2 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11.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11.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11.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12.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2.1 乙方提供的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规范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12.2 乙方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12.3 根据甲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在收到通知后7日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7日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

12.4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个月，在质保期内，

因人为因素出现故障外，乙方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12.5 合同项下货物免费保修期为质量保证期满后个月，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对超过保修期的货物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12.6 在使用过程中发生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小时内解除故障。

### 13. 调试和验收

13.1 乙方交货前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13.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在3个工作日内组织初步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验收意见。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

13.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

13.4 对大型或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邀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13.5 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 14. 索赔

14.1 如果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与合同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 在根据合同第12条和第13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甲方将货物款退还给乙方，乙方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乙方同意退货，可依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权的部门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 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和修补缺陷部分，乙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 12 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4.2.4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提出索赔通知后日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14.2 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甲方将从合同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 15. 违约责任

15.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15.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货款支付手续的，甲方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15.3 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日历天内不能交货的，甲方有权选择同意延长交货及安装期或解除本合同。甲方同意延长交货及安装期的，延期交货的时间由双方另行确定。乙方仍按上述规定向甲方支付延期交货违约金。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5% 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 16.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6.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以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本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6.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政府行为、法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者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者控制的事件。

17. 合同纠纷处理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事项发生争议，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选择以下方式解决：

17.1 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8. 违约解除合同

18.1 在乙方违约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对方追诉的权利。

18.1.1 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按合同第 15.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2 乙方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按合同第 7.3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8.1.3 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18.1.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

18.2 在甲方根据上述第

18.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甲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9. 其他约定

19.1 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以及相关的澄清确认函（如果有的话）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9.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补充。

19.3 本合同正本一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有关规定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19.4 签定地点：

甲方： 乙方：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 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及标段)

###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响应人（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目录（自拟）

# 一、磋商响应函及第一轮报价表

## （一）磋商响应函

致：\_\_\_\_\_（采购人）

（供应商名称全称）已阅读磋商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及标段）\_\_\_\_\_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同意在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日期起日内（日历天）遵守本响应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3、我方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本次采购项目服务的投标报价为（大写），（小写）元。

4、我方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5、我方承诺完全满足和响应磋商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响应文件商务条款偏离表中予以明确特别说明。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

7、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响应文件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电话：

日期：年月日

**注：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 第一轮报价表

项目名称及标段			
供应商名称			
投标总报价	大写:		
	小写:		
供货期			
质量要求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投标有效期			
质保期(保修期)			
备注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电子签章)

年月日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原件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年月日

###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姓名）系（投标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标段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日期：年月日

注：因响应文件中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以印刷体代替（印刷体为电脑打出的字体），加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章。

#### 四、1. 供货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品牌）	数量	单价	质保期	合计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 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服务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 供应商可根据情况自行调整表格。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2. 采购参数偏离表

序号	名称	招标参数	投标参数	偏离	说明

注：投标供应商递交的投标参数中与磋商文件的招标参数中的要求有不同，应逐条列在参数偏离表中，若投标供应商未列出但经审查确实存在或在以后的合同执行中发现参数偏离，投标供应商应弥补这些偏离并不能要求改变投标价格或合同价格。否则将被作为废标处理或合同违约。

供应商：（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 五、技术方案（安装方案、售后方案等）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一) 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公司营业范围 及主营项目	在此说明公司营业范围及主营项目情况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 (二) 供应商资格证明

## 七、近年完成的类似业绩情况

## 八、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投标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六、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七、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八、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九、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日期：年月日

## 九、其他资料

## 十、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

###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 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为万元, 资产总额为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人, 营业收入为万元, 资产总额为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月日

说明:

1、填写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相关规定。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3、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 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 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产品（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产品（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产品）。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 3、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文件

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